

证券代码：300541

证券简称：先进数通

公告编号：2025-049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见本公告附件。刘志刚先生兼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其薪酬方案不变。

刘志刚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记录》；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志刚先生：1971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州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本科学历。1992年-2001年，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2001年入职本公司，曾任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刘志刚于金融信息化领域拥有超过30年从业经验，所参与的项目曾荣获中国建设银行“科技进步一等奖”。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告日，刘志刚先生持有公司57,662股股票，持股比例0.01%，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志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刘志刚先生符合《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